

证券代码：000980

证券简称：众泰汽车

公告编号：2023-026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以书面或通讯方式于2023年4月15日发出。

2、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下午在永康众泰汽车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通讯方式如期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

4、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荣皓先生主持。

5、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投票表决，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1、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决定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意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2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908,880,025.58元，未分配利润为-21,097,995,878.04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336,107,090.51元。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64,961,204.99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52,065,199.39元。

鉴于公司在2022年度仍为亏损，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值，因此本次拟不进行利润分

配，不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同意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①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②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的反映出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③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④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5、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同意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同意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同意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及新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9、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纳入内控自我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并且对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的界定符合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根据该认定标准所进行的财务报告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评估较为客观，2022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以及执行不存在重要缺陷或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是有效的，《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运行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此无异议。

10、会议还对公司 2022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①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全力以赴进行整车的复产工作，2022 年 10 月 20 日，公司 T300 新车已在永康基地成功开始下线，整车业务已经能够开始运转；同时公司股票成功撤销了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且董事会能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能够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决策程序科学、合法。公司本着审慎经营的态度，建立健全了一系列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高管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无发生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②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检查，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财务

状况良好，内控制度健全。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③关联交易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